

证券代码：301550

证券简称：斯菱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《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《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。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二、适用范围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四、薪酬和津贴方案

(一) 适用范围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(二) 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

(三) 薪酬标准

1、独立董事津贴为 8 万元/年（税前），按年度发放。

2、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职务和岗位级别标准领取薪酬。薪酬总额=基本工资+绩效工资。基本工资根据个人工作职务、岗位级别标准按月发放；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，依据考核结果进行发放。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、监事不另行领取董事、监事津贴。上述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其他规定

1、津贴自担任独立董事后开始支付，由公司于每年 12 月 31 日之前支付完毕。

2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、解聘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(二)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
(三)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斯菱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